

新京报讯 (记者王卡拉) 11月9日

，中珠医疗 (股票

简称：ST中珠) 发布公告，11月8日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传票，蒋国健、夏明珠、何劲夫等11名投资者以证券

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请民事诉讼

，要求判令中珠医疗赔偿其经济损失合计约933.15万元及相关诉讼费，该案件尚未开庭。

中珠医疗是中国眼科用药行业第一家上市公司，2017年业绩开始滑坡。2018年-2019年，中珠医疗连续两年净利润均为负数。2019年，因涉嫌信披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，存在未按规定披露相关关联交易

、违规为控股股东中珠集团提供关联担保等问题，控股股东中珠集团及其关联方占用非经营

性资金7.1亿元，中

珠医疗及涉事人员遭处分。2019年7

月2日，中国证监会对中珠医疗进行立案调查。

2020年6月2日起，中珠医疗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股票简称从“中珠医疗”变更为“*ST中珠”。2021年5月18日，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，继续实行其他风险警示，股票简称由“*ST中珠”变为“ST中珠”。

校对 柳宝庆